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规定，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振华新材”）编制了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93号）的批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073.3703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截至2021年9月8日止，本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073.3703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1.7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01,121,010.25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人民币49,575,891.94元（保荐承销费（不含增值税）金额共50,519,288.17元，扣除前期已支付不含税金额943,396.23元后本次实际应扣除49,575,891.94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251,545,118.31元，已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8日汇入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开立的23210001040018081账号内。上述人民币1,251,545,118.31元，扣除公司除上述保荐承销费外的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5,383,850.94元以及前期支付的保荐费（不含增值税）

943,396.2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35,217,871.14元。上述募集资金实收情况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天运[2021]验字第90061号报告验证。

2、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募集资金69,632,234.23元，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0,000,000.00元。

2024年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180,810,301.02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4,980,945.41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70,459,821.72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70,459,821.72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35,217,871.14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180,810,301.02
其中：2024年使用金额	79,632,234.23
减：理财账户余额	0.00
减：义龙二期募集资金节余转出	11,387.46
加：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含理财收益）	14,980,945.41
加：未置换的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082,693.65
募集资金余额	70,459,821.72

说明：义龙二期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义龙二期项目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11,387.46元，系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二）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61号）的批准，公司获准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65,849,395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截至2023年12月28日，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5,849,395股，每股发行价格16.6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93,099,957.00元，扣除承销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1,649,962.20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091,449,994.80元已由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1月2日汇入公司

在国家开发银行开立的 52100109000000004069 账号内。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357,428.8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90,092,566.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实收情况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天运[2023]验字第 90043 号报告验证。

2、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0,092,566.00 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3,316,098.03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014,673,526.83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014,673,526.83 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1,090,092,566.0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0,092,566.00
其中：2024 年使用金额	90,092,566.00
减：现金管理专用账户余额	0.00
加：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收入净额	13,316,098.03
加：未置换的以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357,428.80
募集资金余额	1,014,673,526.8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其中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申请和审批手续进行了严格要求，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子公司贵州振华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子公司贵州振华义龙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协议各方均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监管的规定行使权力，履行义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23210001040018081	1,251,545,118.31	9,006,650.2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23210001040018073		61,453,171.4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2402000929200230302		已销户
合计		1,251,545,118.31	70,459,821.72

（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国家开发银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子公司贵州振华义龙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均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协议各方均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监管的规定行使权力，履行义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	----	--------	-------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国家开发银行贵州省分行	52100109000000004069	1,090,092,566.00	407,487,884.9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23210001040025383		607,185,641.91
合计		1,090,092,566.00	1,014,673,526.8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和附表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以及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2024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

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见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现金管理类型	购买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获得收益	备注
定期存款	30,000.00	2024.3.27	2024.9.27	0.00	1.6	240.00	
定期存款	30,000.00	2024.9.27	2024.12.27	0.00	1.4	105.00	
合计	60,000.00			0.00		345.00	

（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5月1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000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3,521.79万元，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本次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000万元，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28.39%，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无。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义龙二期项目资金已使用完成，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义龙二期项目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11,387.46元，系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年4月2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对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募投项目“正极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义龙三期）”（以下简称“义龙三期

项目”) 进行了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

公司认为，受国内新能源汽车增速放缓、海外新能源汽车发展不及预期、磷酸铁锂抢占三元正极材料市场份额，正极材料行业扩产的新增产能陆续投产带来供给端的增加等因素影响，正极材料企业整体出现产能阶段性过剩、企业间竞争加剧、利润空间被压缩等情形。义龙三期项目的主要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项目预期收益受到较大影响，项目实施存在不确定性。为谨慎应对下游市场供需变化，确保公司资源的合理配置，切实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经过审慎研究、重新论证后决定暂缓实施义龙三期项目。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5]第14-00110号），结论为：公司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七、保荐机构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振华新材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

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附件：1、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22年定向增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35,217,871.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632,234.2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0,810,301.0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沙文二期)	否	650,000,000.00	650,000,000.00	69,632,234.23	600,728,402.82	92.42	2022.12.31	-164,598,535.91	否	否
锂离子动力电池三元材料生产线建设(义龙二期)	否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81,898.20 ^注	100.04 ^注	2021.12.31	-175,017,716.17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69,632,234.23	1,150,810,301.02	95.90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35,217,871.14	35,217,871.14	10,000,000.00	30,000,000.00	85.1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5,217,871.14	35,217,871.14	10,000,000.00	30,000,000.00	85.18	—	—	—	—
合计		1,235,217,871.14	1,235,217,871.14	79,632,234.23	1,180,810,301.02	95.6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2024年,受三元材料需求疲软、产品结构调整及公司的6系材料尚未形成大批量订单影响,公司全年产品销量同比大幅下滑,产能利用率持续低位运行,单位产品的折旧/人工等固定成本及停工损失随之增加;同时自2023年以来锂盐及前驱体等核心原材料价格进入下行通道,但公司的原材料采购时间早于产品报价时间,在成本加成定价模式下,成本传							

	导滞后进一步压缩产品毛利率空间，上述因素综合导致公司 2024 年度业绩下滑并发生亏损，募投项目未达到预计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情况进展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 3,521.79 万元，经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使用了 1,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使用 3,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7,045.98 万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利息收入也用于投入项目，因此出现累计投入金额超过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情况。

附表 2: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90,092,566.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092,566.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092,566.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正极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义龙三期)	否	1,200,000,000.00	1,000,000,000.00	0.00	0.00	0.00	2026.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0,000.00	90,092,566.00	90,092,566.00	90,092,566.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400,000,000.00	1,090,092,566.00	90,092,566.00	90,092,566.00	8.2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p>2025年4月2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对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募投项目“正极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义龙三期)”(以下简称“义龙三期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p> <p>公司认为,受国内新能源汽车增速放缓、海外新能源汽车发展远不及预期、磷酸铁锂抢占三元正极材料市场份额,正极材料行业扩产的新增产能陆续投产带来供给端的增加等因素影响,正极材料企业整体出现产能阶段性过剩、企业间竞争加剧、利润空间被压缩等情形。义龙三期项目的主要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变化,项目预期收益受到较大影响,项目实施存在不确定性。为谨慎应对下游市场供需变化,确保公司资源的合理配置,切实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公</p>									

	司经过审慎研究、重新论证后决定暂缓实施义龙三期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情况进展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101,467.35 万元，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